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2-046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80号）核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A股股票26,756,19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58,999,967.60元，扣除发行费用5,397,882.7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3,602,084.86元。2021年3月1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337号《验资报告》。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情况的监督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1年4月，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

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4月，公司、连云港亚欧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欧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账户状态
1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434520000285360	已销户
2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701286757	本次销户
3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32673710	本次销户
4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72810800	本次销户
5	连云港亚欧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32687493	本次销户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连云港）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后续工程费用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募集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含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